**余干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余干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余干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余干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余干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及县政府规章草案。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农业综合行政执法。负责监督指导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实施新农村建设。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三）拟订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村土地承包、耕地使用权流转和承包纠纷仲裁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监测和评定工作。发布全县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全县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协调“菜篮子”工作，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负责全县果业发展指导、管理和服务工作。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大事故调查处理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指导全县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组织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八）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县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报告、发布农业灾情，组织农业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协助管理县本级农发资金。

（十一）推动全县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全县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全县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负责农业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牵头负责农业污染源头减量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牵头统筹协调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指导农业清洁生产。指导全县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牵头管理全县外来物种。

（十三）统筹推进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监督指导全县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农业机械、渔政渔港和农药使用等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牵头开展全县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指导全县系统开放型农业及农业招商引资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国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组织有关国际公约江西省上饶市履约和协定执行。组织开发农产品国际国内市场。

（十六）研究实施渔政管理和渔港建设政策、措施，指导渔业产业结构的调整，维护湖区捕捞生产秩序和湖区和谐稳定；核实发放渔业捕捞许可证及渔业油价补贴，承担所辖县域内渔业规费征收；实施余干县辖区内信江、抚河、赣江、鄱阳湖区休渔禁港制度；组织实施对渔业资源的保护、增殖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渔业资源的调查、监测工作；负责水生野生动物保护管理。

（十七）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粮食流通的法律法规，起草全县粮食流通的规章草案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粮食流通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负责粮食行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八）管理全县粮食储备，负责全县储备粮行政管理。承担全县粮食流通的宏观调控具体工作，监测粮食供应变化并预警预测。负责政策性粮食供应及军粮供应与管理，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拟订全县粮食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负责粮食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统一拟订全县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粮食流通设施市级投资项目。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7个，包括：农业农村局本级、茶场、畜禽良种场、李梅水产试验场、农科所、水科所、农减办、原农工部、原农开办、原粮食局、22个农业综合服务站、原农干校、原畜牲兽医局、原农技推广中心、原农机局、原垦管局、综合执法大队。农业农村局内设股室有办公室（计划财务股）、行政服务股（政策法规与发展规划股）、乡村产业发展股（果业发展股）、新农村建设与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科技教育股、市场涉外股）、种植业管理股（农药管理股、种业管理股）、畜牧兽医股、渔业渔政股、农业机械化管理股、农田建设与耕地质量保护股

编制人数小计215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23人,工勤编2人，参公编制数1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00人，部分差额补助80人。实有人数小计50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32人,行政在职人数29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03人，部分差额补助120人。自收自支定补人数小计5人，退休人数小计230人,遗属人数20人。

**第二部分 余干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余干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700.16万元，其他收入386.76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结转21536.18万元，合计28623.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2023年末国库集中支付结转增加列入预算，其他收入减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支出预算总额28623.1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一）基本支出2487.95万元。（二）项目支出26135.15万元，其中：1、城乡社区支出745万元，2、农林水支出25395.15万元，包含01、农业农村19976.34万元，含行政运行0.36万元、事业运行2013.51万元、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160万元、农产品质量安全135.45万元、执法监管5万、防灾救灾270万元、农业生产发展6638.15万元、农村社会事业899万元、农业生态资源保护266.83万元、渔业发展701.47万元、耕地建设与利用8400万元、其他农业农村支出486.58万元。07、农村综合改革即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0.06万元，08、普惠金融发展支出4962.75万元、66、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446万元、99、其他农林水支出10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2023年末国库集中支付结转增加列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余干县农业农村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6700.1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271.87万元。原因是机构合并、人员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农林水支出6700.16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基本支出2376.1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124.81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19.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0.75万元、资本性支出31.5万元，项目支出4323.96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余干县农业农村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年余干县农业农村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年度余干县农业农村局安排机关运行经费251.39万元，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合并了原开发办、原农工部、原粮食局等机构职能。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6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1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3辆为其他业务车辆，原执法车辆已报废1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

**（九）2024年县级储备粮收购、轮换价差、利息及费用等补贴说明**

1.2024年县级储备粮收购、轮换价差、利息及费用

1）项目概述：

县级储备粮收购、轮换价差、利息及费用等补贴以补贴为目的，以提高县级储备粮收购及储备能力为总体目标，完善粮食流通市场，对轮换储备粮产生的价差及利息进行补贴。

2）立项依据：根据上级文件要求。

3）实施主体：行政主管部门余干县农业农村局、由县粮油购销总公司具体实施。

4）实施方案：对轮换储备粮产生的价差及利息进行补贴。

5）实施周期：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6）年度预算安排：该资金预算总额736.8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绩效目标：对县级储备粮收 购、轮换价差、利息及费用等进行补贴。

绩效指标如下：

① 数量指标：收购吨数大于或等于200吨。

② 质量指标：补贴资金发放率100%。

③ 时效指标：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2024年12月30日前补贴到位。

④ 成本指标：736.8万元。

⑤ 效益指标：无资金使用违规违法行为、粮食储备能力得到提升。

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补贴对象满意度98%。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余干县农业农村局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余干县农业农村局65.66万元。其中：

无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余干县农业农村局35.66万元（含上年结转15.66万元）。较上年减少了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公务接待标准，厉行节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余干县农业农村局13万元。较上年增加5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增加、油价上涨，公务执法车老旧，维修费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17万元。较上年增加17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报废一辆执法用车，经报县政府审批，需购置一辆执法用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2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1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